

【影响世界的青少年必读励志经典】

YINGXIANG SHIJIE DE QINGSHAONIAN BIDU LIZHI JINGDIAN

Ragged Dick

擦鞋男孩的 第一桶金



[美]霍瑞修·爱尔杰◎著 谭自强◎译

美国有史以来销量最大、最具全球影响力的励志文学作品

本土售出两千万册，畅销全球三十余国一百年

入选美国国会图书馆“世纪之书”，美国中小学生必读书目

作者被数届美国总统赞誉为“美国精神之父”，
与马克·吐温并列为“对今日美国影响最深的两位作家”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影响世界的青少年必读励志经典】

YINGXIANG SHIJIE DE QINGSHAONIAN BIDU LIZHI JINGDIAN

Ragged Dick

擦鞋男孩的 第一桶金



[美]霍瑞修·爱尔杰@著 谭自强◎译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鄂新登字 01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擦鞋男孩的第一桶金/[美]霍瑞修·爱尔杰著;谭自强译.
武汉:湖北人民出版社,2011.11
(影响世界的青少年必读励志经典)
ISBN 978-7-216-06935-9

I. 擦…

II. ①霍…②谭…

III. 儿童文学—长篇小说—美国—近代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95340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经上海青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正式授权,由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非经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任意重制、转载。

擦鞋男孩的第一桶金

[美]霍瑞修·爱尔杰 著
谭自强 译

出版发行: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湖北人民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道 268 号
邮编:430070

印刷: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640 毫米×960 毫米 1/16
字数:118 千字

经销:湖北省新华书店
印张:12
插页:1

版次: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书号:ISBN 978-7-216-06935-9

印次: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17.00 元

本社网址:<http://www.hbpp.com.cn>

“内容提要”

迪克本来是纽约街头一个无依无靠、一无所有的流浪儿。他以擦鞋维生，过一天算一天，并没有远大的理想和抱负，甚至还有一些不良的嗜好。不过他诚实善良，而且乐于助人，因此生意还不错，伙伴们也都敬重他。

后来，迪克在一个偶然结识的朋友的鼓励下，立志将来成为一个受人尊重的成功人士，于是他毅然改掉了往日一些不良习惯，努力学习、勤奋工作，并为自己订下了宏伟目标和奋斗计划。

皇天不负苦心人，他终于找到了一份令人羡慕的职业，改变了自己的命运。这一切都是怎样发生的呢？迪克的成功之路到底经历了怎样的波折和奋斗？大家还是走进书中领略一番吧！

目 录

第1章	穿破衣服的迪克	004
第2章	担任导游	018
第3章	导游的工作	033
第4章	钱包	049
第5章	第三大街马车上的一幕	062
第6章	神探迪克	076
第7章	米奇·麦吉尔	090
第8章	迪克找了个家庭教师	103

第9章	社交场合	116
第10章	弗斯迪克换工作	132
第11章	存款遗失	148
第12章	塔维斯被捕	162
第13章	迪克第一次写信	175
第14章	走向成功	186

第 1 章

穿破衣服的迪克

只听到有个沙哑的声音喊道：“小混蛋，还不赶快给我爬起来。”

穿破衣服的迪克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看了看叫他的那个人，然后又把眼睛闭上了。

那个人看见他又闭上眼睛就有些火了：“你还睡，懒惰的流浪汉！要是不叫你的话，你看来会在这儿睡一天！”

迪克闭着眼睛问：“现在是几点？”

那个人不耐烦地回答：“已经七点了。”

“什么？天啊，已经七点了，六点我就应该起来了！都怪我，鲍威利那地方昨天晚上是真不该去，竟然还玩了那么久。”

“你昨天晚上到鲍威利去了？你怎么还有钱到那里？”叫醒他的那个人问道，他在斯布鲁斯大街的一家商行做车夫。

迪克回答说：“是我擦皮鞋赚到的钱！没有人给我钱去看戏，没办法只有自己赚啦！”



“哦，原来是这样，别人家的孩子可不会这么辛苦，他们同样也能弄到钱。”车夫别有用心地说。

迪克说：“我听出来了，你说我的钱是偷来的？”

车夫质问道：“你敢发誓自己从来没偷过东西吗？”

“我从来都没偷过，我根本不会那么做！我虽然管不了别人去偷东西，但是至少我不会去做小偷。”

“迪克，你能这么说我很高兴。我现在也相信你是个好孩子了。”

“是的，虽然我没有钱，但那么无耻的事情我肯定不会做。”

“你能这么想我真的很高兴，迪克，赚到钱没有啊？今天早上你还没有吃饭呢！”车夫的口气柔和了许多。

“是的，不过没关系，我很快就能赚到钱的。”

迪克说完，就从自己的“床”里面爬了出来。那是一个装满了干草的木头箱子，一到晚上，迪克就会钻到自己这个舒适



的床上呼呼大睡。

当然，由于他睡觉不用脱衣服，所以起床也很快。只见他跳下“床”，伸了个懒腰，然后从衣服的破缝里拔出了几根干草，戴上帽子，一天的工作就开始了。

现在让我们看看迪克奇特的模样吧：裤子露着大洞，还比迪克的尺寸大两号；一件只剩下两个扣子，看起来至少一个月没洗过的背心穿在身上；一件不知从哪儿捡来的大衣长长地拖到了地上，看样子也有年头了。

人们通常会在早上起床之后洗洗脸什么的，可是迪克并不买这些礼节的账。他觉得脸上脏点有什么关系呢？要是迪克把自己装扮干净，再配上好衣服的话，他的确称得上“美男子”，而且他为人直爽，很讨人喜欢。

现在我们的主角已经开始上班了。当然，迪克没有办公室。他的全部办公用品——一个小小的擦鞋箱是随身携带的，他觉得这样方便自己随时开始工作。

迪克睁大了眼睛，努力寻找着工作目标，他向路过的男士打着招呼：“先生，来擦擦鞋吗？很便宜的！”

“很便宜？多少钱啊？”有人开始问价了。

“只需要十美分就可以了。”迪克说完，放下箱子，蹲在地上，用一副很老练的样子拿出了鞋刷。

“要十美分啊！有些贵了吧？”

“先生，这可不贵，我的服务保证让您满意，而且你想啊，鞋油和刷子都是需要花钱买的。”迪克已经开始工作了。

“是的，你说的很对，你的房租还需要付钱呢，对吧？”这位先生跟迪克开起了玩笑。

“对啊，先生，您也知道的，第五大道的房租是很贵的，要是您不给十美分的话，我都缴不起房租啦！不过您放心吧，我会帮您擦得很好的。”



“你擦快点吧！我正在赶时间，很着急。哦，你刚才说你住在第五大道？”

“是的，我还能去哪儿住啊！”迪克说。

这位先生看着迪克的大衣问：“那你经常到哪家服装店做衣服啊？”

“我觉得应该不会是您经常去的那家，先生？”

“我敢肯定，不是我经常去的那家。他们好像没有给你量好尺寸。”

“哦，您是在说我穿的这件吗？我告诉您啊，它可了不得，它是华盛顿将军以前穿的呢，将军在去世的时候交代他的部



下，这件衣服一定要交给那些没衣服穿的机灵鬼，就这样它就传到我这儿了。如果您喜欢的话，我就按照华盛顿将军的遗愿，把它送给您怎么样？”迪克俏皮地说。

“谢谢了，我可不稀罕这玩意儿！那你的裤子也是华盛顿将军的吗？”

“哦，裤子啊！裤子不是他的，裤子是路易士·拿破仑作为礼物送给我的。他个儿长高啦，穿起来太小了，所以就把它送给我了，您也知道的，他块头比我大多啦！”

“你还真交了不少大人物，啊？好了，小伙子，来，钱给你吧！”

“好的，谢谢您！”迪克说道。

这位先生摸了摸自己的口袋：“零钱没有了，你可以找开吗？小伙子。”

迪克摇了摇头：“现在我身上一分钱也没有，钱都投给艾瑞克铁路公司了！”

“那真是太不巧了啊！”

“需要我帮您去换零钱吗，先生？”迪克问道。

“只能这样了，不过你要快点，我还有很重要的约会。这样好了，你先拿着这二十五美分，换成零钱以后，你把剩下的钱送到我的办公室里。”

“好的，先生。但是您的办公室在什么地方呢？”

“我不知道你能不能记住，就在富尔顿大街 125 号。”

“没问题的，先生。请问怎么称呼您？”

“我叫格莱森，我的办公室在二楼。”

“好的，先生，我记住了。您放心，我一定会把钱送到您办公室的。”

“哼，对这个啊，我可没抱什么指望，不过他要是真送来，以后我就经常让他擦鞋。不送来的话，也就十五美分而已。”格莱森先生嘟囔着走了。

其实格莱森先生并不了解迪克。他经常骂人，也会开那些乡下来的新“同行”的玩笑，还会故意给那些问路的家伙指错路。记得有一次他把一位想去库伯协会的牧师指到了监狱的坟地，而且，他还悄悄跟着人家，一直到眼见这位可怜的家伙走到监狱的门前，哀求门卫让他进去的时候，迪克才高兴地回去了。

“哈哈，我想，他就是进去了，也不会在里面长住的。”穿破衣服的迪克拉了拉下滑的裤子，觉得特别好玩。

迪克特别勤快，如果他把赚来的钱好好积攒起来，他的生活会好过很多。说实话，别看有些擦鞋的人穿的很体面，其实他们还没有迪克的收入高呢！可关键是，迪克是个大方的人。他赚来的钱都是怎么花的，恐怕连他自己也不知道。是的，无论白天他赚到多少钱，到晚上他就会把它全花光。他很喜欢去鲍威利剧院看戏，还经常光顾托尼帕斯特，如果还剩一点钱没有花完的话，他就会叫上几个朋友一起去吃焖牡蛎。

另外，迪克还有抽烟的习惯。这可是一笔不小的开支，别看他穿衣服不在乎，可抽烟他还是很讲究的，从来都不抽便宜



货。而且他款待伙伴的时候还经常把雪茄分给他们。他的这个行为当然受到了伙伴们的欢迎。

除此之外，迪克还会去巴克斯特大街的一个著名赌坊。每天晚上一些未成年的赌徒们就会聚在这里，用他们辛苦一天赚来的钱赌博，虽然他们输多赢少，但他们还不时地用两美分一杯的廉价酒让自己保持着兴奋和投入。迪克有时候也会用自己当天剩下来的钱赌上几把。

我已经介绍了迪克的很多缺点，因为我希望读者们能够全面了解他。我并不认为迪克是男孩中的模范，不过他确实有很多优点。他为人坦诚率真，有男子汉气概，也很自立。他高尚的个性弥补了他的坏毛病。我希望我的小读者们既能够看到迪克所有的缺点，又能够和我一样喜欢迪克。迪克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擦鞋匠，但是他仍然有一些地方值得我们学习和效仿。

现在，穿破衣服的迪克我已经客观地向小读者们介绍了，接下来，我们就和迪克一起去经历他的冒险故事吧！

迪克在给格瑞森先生擦完皮鞋以后，又幸运地找到了另外三个顾客，其中两个人都是在位于斯普鲁斯大街和印刷厂广场拐角处的崔波恩公司遇上的。

当迪克给最后一个顾客擦完皮鞋，市政厅的大钟指向了八点，他从起床后就一直工作到现在，于是很自然地想起吃早餐。他走到斯普鲁斯大街的尽头，拐进了拿骚街。再走过两个街区，来到安尼大街，在这条街上，有一家便宜的小餐馆，迪克在这里叫了一杯咖啡、一盘 10 美分的牛排外加一盘面包，

然后就坐在一张桌子旁边。

小餐馆里只有几张简陋的桌子，桌子上也没有铺桌布，因为来这里吃早餐的顾客都是些毫不挑剔的客人。迪克的早餐很快就端来了，这里的咖啡和牛排与迪尔蒙尼克那样的大餐厅无法相比。但是，尽管迪克赚的钱也够他去高级餐厅里面奢侈地吃顿早餐了，但他身上的这副打扮估计连餐厅的大门都进不去。

正要动手吃早餐的迪克，抬头看见一个跟他一样大的男孩在门口站着，正眼巴巴地望着餐馆里面。他的名字叫约翰·罗兰，和穿破衣服的迪克一样，都是十四五岁的街头擦鞋匠，而且他们穿的也都差不多。

迪克切着自己的牛排问道：“约翰，你吃过早餐了吗？”

“还没有呢！”

“那还不赶快进来啊？这里现在还有位子。”

“可是，我今天还没赚到钱。”约翰有些羡慕地看着自己的这位朋友。

“难道你今天连一双鞋都没有擦到吗？”

“不是的，我擦了一双，但钱还要等明天才能拿到。”约翰回答说。

“那你现在饿了吗？”

“当然饿了，可是那又有什么办法啊！”约翰有些无奈。

“这样啊，那你进来吧！今天早上我请客。”迪克大方地说道。

约翰·罗兰很高兴地接受了迪克的邀请。



“约翰，你想吃点什么？”

“和你一样吧！”

“好的，再来一杯咖啡，一盘牛排。”迪克爽快地向服务员叫道。

咖啡和牛排很快端上来了，约翰立刻狼吞虎咽地吃起来。

其实，擦鞋和其他高级职业一样，也需要积极和勤奋，消极和懒惰总会遭受惩罚。迪克在揽擦鞋生意时既主动又机灵，约翰却不这样。结果呢，迪克赚的钱就可能是约翰的三倍。

迪克看着约翰熟练地啃着牛排，问道：“你觉得这里的牛排怎么样？”

“太块大了。”

我并不认为“块大”这个词在字典里面能够找到，但是这些男孩子们却能很快明白它是什么意思。

“迪克，你经常来这儿吃饭吗？”约翰问道。

“是啊，几乎每天都来吧！你最好也能来这里，这儿还算不错。”

“是的，我也很想来，可就是没钱。”约翰很无奈，“迪克，我可不像你能赚到那么多钱。”

“要是你努力的话，你也会赚到很多钱的。我揽生意的诀窍就是睁大眼睛寻找目标，如果你太懒了，当然就赚不到钱了。”

约翰对这个忠告一时找不到合适的答辞，他也许认为迪克说的有点道理。而且他正在享用这顿免费的早餐，如果因说错话而断送了，那可就有些得不偿失了。

吃完早餐，迪克把账结了。然后他们一起走到了大街上。

“约翰，你现在打算去哪儿？”

“我到斯普鲁斯大街的泰勒先生家，去看看他是不是需要擦鞋。”

“你经常去帮他擦鞋吗？”

“是的。他和他的合伙人几乎天天都需要擦鞋。那你要到哪儿去呢？”

迪克说：“我就直接到阿斯特大厦前面去转转。我想在那儿我会找到一些顾客的。”

就在这时，约翰突然惊慌地躲到旁边一家店的门背后，这把迪克吓了一跳。“你在干嘛啊？约翰，怎么跑到那里躲着呢？”

约翰躲在里面惊慌地回答：“你快帮我看看，他走了吗？”

“你说的是谁啊？”

“就是那个穿棕色大衣的男人。”约翰仍然很紧张。

“你为什么那么怕他呢？那个男人到底怎么了？”

约翰惊恐地说：“你不知道，他以前把我带到了一个地方。”

“他带你到哪里了啊？”

“那是一个很远的地方。”

“他把你带到那里想让你做什么？”

“没过多久我就逃跑了。”

“你不喜欢在那个地方吗？”

“是的，我很讨厌那里。那儿是一个农场，每天要起得很早，通常五点钟我就要起床去照顾那些奶牛。我最喜欢的是纽



约城。”

“那他们能让你吃饱吗？”迪克看着约翰问道。

“哦，这个倒没什么，有很多吃的。”约翰嘟囔了两句。

“你在那里有床睡觉吗？”

“睡觉的床倒是有的。”

“那我觉得你最好还是留在那里。不像你在这儿既没吃的也没地方睡。你昨晚睡在什么地方？”迪克关心地问。

“睡在一辆破旧的马车厢里。”

“可是，你在农场里睡的床要比破马车强多了对不对？”迪克有些不能理解了。

“没错。我在那里睡的床很舒服，就像……就像棉花一样吧！”约翰一脸幸福的样子。

因为约翰曾经在一大包棉花上睡过觉，所以他认为这个是最舒服的了。

“既然那么好，你怎么不留下来呢？”迪克有些不解。

“我觉得一个人在那里太孤独了。”

其实，约翰并没有把自己的想法全说出来。一般说来，虽然那些街头的小流浪汉们总是吃了上顿没下顿，夜晚的时候，运气好的话能找个马车厢或者空桶睡一觉，但他们习惯这种不稳定却很独立的生活了，如果换一种生活方式他们反而感到不适应。

实际上，约翰之所以离不开这个城市，是因为他父亲也在这里生活。不过对约翰来说，要是没有这个父亲他也许还会过